

中国绿茵大揭秘

邵华 著

球星之谜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中国绿茵大揭秘

邵华 著

球星之谜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球星之谜/邵华著, —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9

(中国绿茵大揭秘系列)

ISBN 7-5059-2642-X

I. 球… II.邵… III. 纪实文学—作品集—中国—当代 IV.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2275号

书 名	球星之谜—中国绿茵大揭秘系列
作 者	邵华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 址	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阮增宝
责任印制	胡元义
印 刷	河北固安县印刷厂印刷
开 本	850 ×1168 1/32
字 数	68 千字
印 张	4.75
插 页	2 页
版 次	1999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000 册
书 号	ISBN7-5059-2642-X/ I. 1970
定 价	8.8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

Ty03/07

前 言

这本《球星之谜》，同前一本《“黑哨”之谜》相比，既好写，又难写。

说这本《球星之谜》好写，是因为写这本书不必象写《黑哨之谜》那样，写作工夫之外还得花上比写作时间更多的工夫去进行既非文学内、也非体育内的工作，其目的仅仅是为了毫无顾虑地出版此书，读者诸君一定会明白为什么我认为现在这一本《球星之谜》要比那“黑字头”的书好写。说人是黑是白，是要有证据的，没有证据，你就不能指着人家鼻子下结论，就算怀疑一下，也最好放在自己肚子里，否则就得声明“文（话）责自负”，以免给旁人添乱。现在我只说说你这个人是不是星星，够不够“星级”，说得好，您哈哈一乐，我自然也乐，说得不好，也最多惹您不高兴，却不至于犯什么“怀疑球星罪”，无罪就不会引发什么官司，就是你想打

官司玩，法庭也不会受理。所以写这本书，我既无后顾之忧，也无旁顾之忧。

然而我后顾、旁顾之后，直面“球星”这个题目时，难处却来了。你道是何难处？难就难在这“球星”二字，到底以什么做标准？

好在我有一个习惯，逢到弄不懂的名词，就翻字典，若字典上也查不到，那就只好自己认糊涂了。于是翻开《四角号码新词典》，查“球”字，没有“球星”一说，再翻到“明”字，谢天谢地，虽然仍不见“球星”一词，总算在“明星”一词的解释中捎带上了“运动员”。

字典上是这样说的：【明星】（1）古书上指金星。（2）称有名的电影演员、运动员等。旧时也称交际场中有名的女子。

由此可见，“体育明星”者，即“有名的运动员”也，其身份同电影明星是相等的。至于“旧时”云云，今天可以忽略不管。

体育明星，当然不只是限于球类项目，但不是球员自然不能称球星，如李宁，虽然已记不清他得过多少次世界冠军，但也没有称“球星”的权利，至于该称“体星”，还是该称“操星”，未加研究，好在这些体育明星也从没要过“正名”，此处也无须

多说。

然而有名的球员，是一定得称之为“球星”的，有名的足球运动员，更不能不称之为“球星”。

关于球星的概念写到这里，似乎已经很清楚了。标准只有一条：踢球（或打球）有名的即可称为球星。只是这个标准，似乎仍不大好把握，因为怎样才算“有名”？也是很难在中国有一个统一的思想的。

以电影明星为例，过去提到明星，老影迷只要动动手指头，就可以数个八九不离十了，无非是国外的卓别麟、邓波儿，国内的金焰、胡蝶、白杨、赵丹而已，至于孙道临、张瑞芳这些今天的老艺术家，那时好像也不是都认作为“电影明星”的。

今天却不同了，电影明星早就超过了人类肉眼能看见的恒星，随便翻开哪一本电影画报，五分钟后再合上，你要能把画报上所有的“著名演员”（自然就是明星，著名即有名嘛）一个不拉地背出来，那你准能到电视台的智力游戏节目中去拿大奖。

既然时代相同，时尚也就相似。我们的中国绿茵场上现在著名球员同样数不胜数，单是一个球队的队员就可制作挂历，一份挂历至少有十二幅球员的光辉形象吧？眼下中国甲 A 球队就有十四支，甲

B有十二支，乙级队、大学生队、企业队、青年队、少年队……更不知有多少支，那可以称为“有名的”球员即球星，绝对是水泊梁山上全体一〇八条好汉的十倍以上！

如此无边无际地扯谈，这“球星之谜”就无法写下去了。所以，为了摆脱这个难题，在下只得咬咬牙，在数不胜数的球星中硬划上两条杠杠，一条叫做“国际”，一条称为“全国”，那就只有在国际上“有名的”或者在中国全国范围有名的（如国家队的主力队员），才能列为本书的主要研究对象。

那么，没有进过国家队的地方球星，是否就一个也不能在这本书上和读者见面呢？也不是。有少数历届国家队编制外的球员，他确实在绿茵场上有过影响，至今尚为许多球迷牵挂，那自然也是应当记住的球星。

球星的标准问题算是解决了，随后第二个问题又来了，那就是：如何看待球星的地位？

球星的地位问题，在中国和在世界各国是不一样的。

就是同样一个中国，旧中国和新中国，由于社会制度不同，球星在社会中的地位也就不同。

就是都在新中国，改革开放前的中国和改革开放后的中国，球星的地位也是有很大差异的。

先说国外。在国外球星的地位，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是相当高的。

在美国，无论是篮球、网球、还是棒球，球星都是公众的宠儿，NBA 球星乔丹，一年收入近一亿美元，在全球运动员的收入排名榜上遥遥领先。

在朝鲜，虽然国家不富裕，球星却享有很大的政治经济待遇，如当年乒乓球运动员朴英顺，获得世界冠军，就被宣布从此享受部长级待遇。

在巴西，足球球星受到举国钦敬，人称“在巴西不知道总统是谁的人有的是，不知道足球明星的人很难找到”。

对足球球星狂热地崇拜的还有：意大利、德国、阿根廷、英国、法国……

然而，也有些国家，对别的球星很看重，对足球球星却并不看重，如美国，对足球球星的热情远远比不上 NBA 球星、网球球星等，他们对足球的兴趣，最多同对乒乓球、羽毛球的兴趣相仿。

总的来说，国际上对球星推崇的国家是很多的，所以球星的社会地位和经济收入都远远高于其它工作的人。

说过国外，再看我们中国。

在中国，在本世纪初，现代足球就已在香港、上海等地开展起来了。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中国足球在上海开始兴盛，以李惠堂为代表的中国最早一批足球运动员，不仅战胜外国球队，而且在远东运动会上连获九届冠军，成为亚洲和整个东半球足球水平最高的国家。

然而在旧中国，中国的足球运动员尽管水平很高（不仅亚洲一流，澳大利亚也甘拜下风）社会地位和经济待遇却都不高，以至于参加奥运会竟要“自筹资金”，连续两个月出国比赛筹款才得以参加奥运比赛。

解放了，新中国的足球运动员，受到了国家的培养，五十年代初，年维泗等一批足球运动员被送到世界足球强国匈牙利学习，历时二年多，所有的费用全由国家承担，这同解放前足球运动员千辛万苦自筹资金才能参加国际大赛相比，具有天壤之别。

十年动乱，足球事业一度中断。然而改革开放之后，中国的足球事业又起了巨大的变化。

现在，中国足球圈里的人，不论是不是球星，都是体育界地位和收入最高的，足球球星成为公众的宠儿，一些球星的知名度、见报率、出镜率，虽

然还不能同国家领导人相比，却绝对可以同部长、省长、市长比。例如在大连，不知道省长名字的人，就肯定比不知道郝海东、李明、张恩华的名字的人多。

由此可见，中国足球球星的地位，现在是中国有史以来最高的。

中国足球球星现在正逢好时辰，照理应该是有大作为的了。

你看，当年的中国球星出国住最便宜的旅馆，吃最简单的饭菜。今天的中国球员，不论甲 A、甲 B、主力、替补，打联赛都要住四星级宾馆，飞机去飞机来，赢了、平了，都可以大把领奖金，输了，也挣得比爹妈哥姐多几十倍，岂非是老一辈球星做梦也揽不到的美差！

然而，今天的中国球星也有烦恼，那就是钱越挣越多了，球却越踢越不是味了，原因就在于在国内比赛，还能偶而“牛气”一会，在国际赛上，却是孔夫子谈天，说不完的输（书）！

中国的球星，在乒乓球、羽毛球、排球、垒球上，不是世界冠军，就是世界亚军，最起码也是亚洲冠军。唯独足球，不说世界，就在亚洲，也只敢

嘟嘟囔囔地自报一个“亚洲二流”的地位。

这样的球，这样的星，你说窝囊不窝囊？

虽然窝囊，“足球人”却是体育界挣钱挣得最多的，在中国，除了“企业家”，大概也只有歌星可以同“足球人”比收入，甚至有些球星的收入连歌星都“感到眼红”。

成绩和待遇反差如此强烈，自然要引起公众的关注，于是，对屡战屡败的球星的宠爱程度开始一年不如一年，更有些球迷怀疑：今天的中国，到底还有没有真正的足球球星？

球星的“指导”们——教练，对他们的看法也是每况愈下，以至于不少前二年球队的绝对主力，98年却都坐起冷板凳来。

最后，是球星的主人们——俱乐部的“老板”们，也开始向他们发难，认为球员的收入太高，一致主张对球员的工资、奖金来个“封顶”，至于这种“封顶”球员特别是球星（不是星也无须封顶）愿不愿意接受，也就不多加考虑了。

这样，今天的中国足球球星，在获得有史以来最好的待遇的同时，也获得了有史以来最集中、最猛烈的抨击。

“臭球！”

“臭脚!”

“训练不自觉!”

“缺少职业道德!”

.....

铺天盖地的批评，一齐涌向足球球星，连还没有出名的候补球星也连带受压。

在这些激烈的批评声中，中国球迷们眼前就很难看到什么球星了。这无疑是中国足坛，也是整个中国体育界的一件十分可悲的事。

现在的中国足球队，在中国踢甲 A、甲 B 的所有中国籍的球员，最需要的是什么？

他们最需要的，是实事求是的批评，是心平气和的分析，是重温先辈光荣而又艰辛的历史，坚定自己继往开来的决心和信心。

他们自然有不足，他们几乎人人都离真正的球星的标准还远，连先辈当年的声望也比不上。然而他们只要敢于正视自己的不足，愿意下苦功奋斗，还是有希望的。

中国足球的明天，首先还得靠他们，而不是靠现在还没有力气的娃娃。

然而当今中国的球星们，也应当有自知之明，既要有自信、自尊，没有这一点，就不是一个真正

的运动员；更要正视自己的弱点，在社会道德上、职业道德上、足球技艺上、体能状态上和理论素质上，朝着当今足坛最优秀的选手，朝着中国足球先辈的优秀代表，迎头赶上。

这本《球星之谜》，就是为了达到上述目的而写作的。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昨夜星辰照半球	(1)
第二章	“国际球星”数从头	(15)
第三章	三代球星 风采各异	(34)
第四章	“人造球星”应运生	(47)
第五章	“肥皂赛”成全洋“球星”	(64)
第六章	“黄金有价星无价”	(82)
第七章	球星无品 黯然失色	(93)
第八章	球星是“抓”出来的吗?	(107)
第九章	何日排全“新绿茵一〇八将”?	(121)

第一章 昨夜星辰照半球

中国足球球员最早是在香港发展，鼎盛期却是在上海。

中国足球选手在本世纪的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即已扬威远东，在远东乃至整个东半球无敌手，那时的中国足球的地位，是无可争议的“亚洲一流”、“远东一流”、“东半球一流”。

以李惠堂为代表的中国早期足球明星，过去和将来，都是中国人的骄傲。中国体育健儿，特别是足球运动员的榜样。

相当一段时期，中国人提起足球，总会很自豪地说：“那是我们中国人最早发明的。”可惜的是，外国人对此却也有很长一段时间不予承认。

近些年来，我们才明白，足球确实是“中国人最早发明的”，只不过那“足球”前面还要加上“古代”二字。而现在这个黑白足球，却是一百多年前英国人发明的。

中国发明古代足球，而是叫做“蹴鞠”，球员也没有什么“出场费”、“工资”和“奖金”，当然，球技特别高超的球星，也可赢得功名富贵，最熟的例子就数北宋末年的那个高俅，他凭着球艺，居然当上了中央部长级的太尉这样的大官，而巴西的世界球王贝利也不过只当个体育部长而已。

现代足球传入中国，已是本世纪初了。最早是传入香港，随后传入上海，而中国第一代球星，也就是在香港和上海出现的。

中国足球球员最早是在香港发展，鼎盛期却是在上海。

1923年，上海成立了第一个由华人独资组建的业余球会——三育足球会。

1924年，中华全国体育协会和中华足球联合会成立。同年，中华队首次角逐西联会国际杯赛，一举击败了外国队，使国人扬眉吐气！为什么这么说？因为过去在上海举行的“西联会国际杯赛”，参赛的全是洋人，中国人从无参赛的资格。

1925年，有“亚洲球王”之称的广东籍香港球员李惠堂来上海定居，加入乐群足球队，上海华人足坛更是实力大增。

李惠堂何许人也？为何他有“亚洲球王”之称？原来这位李惠堂是广东五华人，自小喜爱足球，后随父去香港居住，他自17岁开始踢球，18岁即代表中国参加两年一度的远东运动会，夺得足球冠军。

说起远东运动会，老一代足球球迷就会一个个眉飞色舞，因为在总共举办了十届的远东运动会上，中国足球队从第二届起蝉连了九届冠军！其中第四